

##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周兵先生、张旭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周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张旭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原定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兵先生、张旭先生辞职后不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兵先生、张旭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已按照公司离职管理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其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兵先生、张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周兵先生、张旭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周兵先生、张旭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经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昱佳先生、周毅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增补周毅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董事的组成和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陈昱佳先生简历

陈昱佳，男，1980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EMBA）。2003年7月至2009年1月在四川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9年2月至2015年7月在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党群部副总经理、北川资产管理公司筹备组副组长；2015年8月至2021年2月任北川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5年8月在四川发展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任四川国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5年9月至今，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派驻出资企业专职董事，兼任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林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陈昱佳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陈昱佳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目前，陈昱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 2.周毅先生简历

周毅，男，198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6年7月至2018年8月，在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从事生产技术管理工作；2018年9月至2025年3月，历任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长、技术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等职务；2025年4月至今，任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四川发展天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毅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

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周毅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目前，周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8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5%。